

公示回执

以下残疾申请人，于2023年12月19日至2023年12月25日在我乡（镇）进行了公示，无异议。

乡（镇）（盖章）

2023年12月25日

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地址	残疾类别等级	备注
彭*亮	男	1964.05.08	南岭镇东沟村	肢体二级	
宋*完	女	1954.01.03	南岭镇国坨沟村	肢体三级	
吕*朝	男	1959.07.05	南岭镇后河村	肢体四级	
张*红	男	1949.06.24	南岭镇武城村	听力四级	
张*妮	女	1952.03.14	南岭镇武城村	肢体二级	